

省展造就了我

鄭善禧

摘要

本文係作者簡述其一生作畫態度、畫歷與省展之關係。自早期趕赴各地國小輔導之便，與張錫卿一起深入山區寫生，到參加省展競賽、獲獎，後升任評審、評議委員迄今，作畫態度一貫嚴謹。而透過省展作品巡迴各地，也讓他鄉友好了解其孜孜作畫之殷。因此謙稱「省展造就了我」。(編者)

我

從民國四十九年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系畢業後，便經常以國畫作品參加臺灣省全省美術展覽會。其時我在臺中師專當助教，年青、於繪畫興趣也廣，沒有固定專一的研究方向。因為在師專工作，有時候也被分配到各地國民小學做教學輔導，從前交通不便，好些偏遠山區，車轍不到，往往得登山涉水徒步走上大半天，乃至於整日到晚，許多輔導老師不想去，只有我和張錫卿老師樂為擔任。張老師原是中師附小的校長轉任輔導工作，他愛好美術，於雕塑、水彩、書法都有高深之研究，至今仍是中部最具份量的老作家。我們都有同好，可藉入山輔導之便兼事寫生作畫，因之人家視為苦差事，我們卻認為是好機會。初時多是以水彩寫風景，然而畫久了山容樹態，不期然而然地，畫面有著濃厚的國畫筆意出現；樹枝的筆線、山頭的皴法，無不是國畫傳統

技法在，由是匯通了我書法運筆逐步從水彩寫生轉成國畫的表現。張老師和我幾乎包辦了南投山地國小的輔導工作，山裡沒有宿舍和餐館，我們往往是在校長宿舍中借住。當地的國校老師們，認為我們山外來客能夠和他們過同樣的生活，非常歡迎，許多地方那時還沒有電燈，山裡的一切都比外邊落後，而我們倒很能適應。他們認為我們對於山地教育很關心，同時看到我們在公務之外，早晚寫生作畫進修研究的精神，多有感發，於公於私都是好事。早時沒有私營畫廊，我也不會和人結幫組織畫會，揭襲什麼特殊的主義思想，只是忠實於自我的感受，走自己選擇的路，運用經濟方便的公辦美展發表，以畫會友；隨著巡迴展出，讓分散在各縣市的朋友同學知道我在臺中，依然是誠懇努力作畫。所以一年一度的省展及教員美展，例行參加，我認為是有意義的事。

公辦美展，是政府推行社會教育的活動，也同於提倡國民教育的「臺灣全省運動大會」一樣，讓有此愛好的同道們都來參加，其性質本來就要求廣闊而包容多元化的，希望有大量群眾來參與，這不是私人自組的畫會，特定在某一類型的路格，追求其獨特的理念。這是比較廣泛性、大眾化，審查委員一向都是比較老輩的作家，來自學校或各美術團體所推薦，參展的人更是包羅了社會各階層，自然有些程度不齊、高低龐雜的現象。一些有個性、有理念、思想前進的畫家，把公家畫展看為大雜會，無明確的標準，因而不想參加，甚且有許多批評而鄙視之。前期具有聲望與活動力的畫會如「五月」、「東方」，其聲望可凌駕公家美展之上。況且當時經濟不裕，得獎只是一張獎狀並無獎金，唯一好處是教育廳以略高的工本費收購那件得獎的畫作，並無利潤，

即全國美展也類此情形，及至晚近十幾年提高了獎金，然而公展的聲望依然不見提高。目前私人畫廊多，畫家已趨向於個人展出。公辦美展原就是要求普遍性，雖然質是重要，但量也要廣，儘管外界諸多批評，但在文化活動的推行上，也自有其功效在。在我這種不具大才學的畫家，認為能夠參與，或多或少，總是好事。更高興的是省展每期出一本完整的展出目錄，早期是選登的小冊，於是精裝厚重的全集，我很重視在畫集中的存蹟。大概省內各大圖書館都有存藏，於是畫展過後，依然可以查照那些展出的圖版。

我自量只是酷愛繪畫藝術的人，盡我能力從事書畫學習，在學校教學之餘，不忘自己的研究進修，有定期的公辦美展可以參加。以畫會友，足以滿足，我不在乎評審委員怎樣評，從不跟從權力審委的畫風以期得到他們的青睞，希圖什麼名次的爭取。我也不以為受人家評審而壓抑到自己的身份，我只是忠實於自己的思構創作。因之我參加省展，從入選，而佳作，而得獎，而首獎，又由首獎落為二等獎、三等獎、佳作，任其起起落落；我只志在參加，當然我明白，獲得了首獎便宜退出參展，因為再參展是不可能連連第一的。但我總不放棄展露我作品的機會，我得獎的畫也未曾賣給教育廳。在我觀念中作品不是評審委員在評審，而是廣大的觀眾在評審。我認真作畫，維持參加的水準，名次雖起起落落，而我的作品依然一本初衷。現在臺灣的畫壇肯定了我，而我的畫歷大致來自省展，我個人沒有什麼特別的活動。省展逐次給我獲獎，邀我為評審委員，到現在聘我為評議委員，我還是一如從前參展送審的心態，處處謹慎。省展的評審評議委員依例

提供作品參加展出，雖然這些作品是免審查的，但我依然格外用心，猶恐提出的作品經不起廣大觀眾的審查。我知道，我承擔之重負要超過一般參展的作家。年年省展畫集排列起來，一件件的圖版是否做得很充實，我自己反省起來，心地尚為坦然。我很誠敬地參加省展，的確省展也造就了我。 ■

(來稿日期：1995·9·3)

作者簡介

本文作者現為國立師範大學美術系所兼任教授

國立台灣美術館
National Taiwan Museum of Fine Arts